



# 新聞資料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台北市南海路 37 號

中華民國 111 年 4 月 21 日

## 農委會提出漁業與人權行動計畫 正面積極改善船員勞動權益

我國維護人權進展再邁進一大步，繼前(109)年 12 月首度公布企業與人權國家行動計畫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再整合各部會於今(21)日提出「漁業與人權行動計畫」報告。農委會表示，臺灣是民主法制及重視人權的國家，務實維護人權普世價值，該計畫秉持「以人為本」的精神，照顧外籍船員工作及生活權益。

農委會指出，行動計畫撰擬過程中，除羅秉成政務委員召開 7 次審議會議外，並與監察院「合作促進漁工人權計畫」合作辦理 4 場座談，以及邀請產業、人權團體召開 25 場座談會，廣納各界建議共謀良策，再參酌聯合國國際勞工組織漁業工作公約規範，在兼顧產業與人權下，凝聚各界共識，衡酌各方意見與期許，提出以下 7 大策略：

- 一、落實勞動條件：修正規定要求薪資直接給付船員，不得經由外國仲介轉付，提升最低工資至 550 美元、建立薪資審議機制、要求船上以出勤紀錄表，明確記錄工時。
- 二、強化生活條件與社會保障：新建漁船起居艙須符合公約標準、對無法改善之遠洋漁船，減船 200 艘、按洋區規定海上停留時間，最長不得超過 10 個月、提高船員保險至 150 萬元(新增內含醫療險 30 萬元)、政策鼓勵分享 WiFi 以便於船員對外聯繫、補助遠洋及沿近海小型漁船筏，購置充氣式救生衣 14,000 件。另農委會已完成 21 處岸上盥洗休憩設施、增設岸電等，友善岸上生活空間。
- 三、強化仲介管理：提升境內僱用仲介訪查頻率、要求境外僱用仲介須先取得勞動部許可，且合作國外仲介須取得該國核准，要求仲介服務、照顧船員，對行蹤不明達一定比例之仲介予以停業處分。



# 新聞資料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台北市南海路 37 號

- 四、提升監測管理機制能量：計畫推動第 1 年，檢查所有 1,100 艘遠洋漁船，爾後每年檢查 50%；推動裝設 CCTV，並以高風險漁船優先裝設；另內政部建立打擊海上犯罪合作機制，強化第一線人員教育訓練，預防人口販運情事。
- 五、加強權宜漁船管理：落實港口國管理責任，對進入我國外籍漁船執行聯合檢（訪）查、對人口販運者列為不得經營權宜船亦不得進入我國港口，以及新許可之投資經營者，增列與國籍漁船待遇相當之附加勞動條件。
- 六、建立及深化國際合作：與船員來源國建立漁船船員事務合作機制，降低僱用風險，並與重要市場國（如美國、歐盟），就外籍船員權益議題交換意見與合作等。
- 七、宣導共善夥伴關係：強化經營者永續漁業及保障勞動權益認知，4 年內達成 500 艘業者加入企業社會責任，參與漁業改進計畫（FIP）或海洋管理委員會（MSC）認證，透過盡職調查激勵漁業改進。

農委會指出，漁業是我國重要經濟活動之一，提升外籍船員人權及勞動權益亦是重要施政方向，今日通過的漁業與人權行動計畫即向外界宣示我國重視並具體落實人權的決心。農委會最後表示，除本計畫投入經費約 6.4 億元外，該會正積極執行前鎮漁港專案計畫提供岸上平價住宿設施（經費約 4.7 億元）外，也將因應產業調適，提出減船計畫（經費約 9.5 億元），整體投入改善船員權益達 20.6 億元，政府對於外籍船員權益保障，絕不滿足現況，未來也將持續落實，與各界一同守護船員權益。

聯絡人：農委會漁業署 林國平副署長

電話：0988678051